

证券代码：001205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公告编号：2024-115

债券代码：127099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7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公司董事长李桃元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主持会议，通过通讯方式参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李凌云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 5 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董事会秘书、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海昌华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70.1441% 股权的议案》，并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58,079.2896 万元现金收购深圳市海昌华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昌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梁栋、赵勇及其他 59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海昌华 70.1441% 股权。2024 年 6 月 27 日，自然人梁栋、赵勇、梁世健、黄木富、梁世杰第一期转让股份以及上述其他 56 名股东所持海昌华股份合计 51,598,092 股（占海昌华总股本的 44.8679%）已全部完成深圳联合产权交易

所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合计持有海昌华 53.0555% 股权，海昌华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现公司质押持有的海昌华 61,013,792 股股份(占海昌华总股本的 53.0555%)，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京分行”）人民币 44,000 万元的并购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所持海昌华 9,415,700 股（占海昌华总股本的 8.1876%）质押给中信银行南京分行并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安德福能源发展向公司期租船舶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福能源发展”）签署《期租合同》，安德福能源发展期租公司“盛航永乐”轮，租期为 1 年加减 15 天（承租人选择权），租金为人民币 260 万元/日历月（含 9% 增值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安德福能源发展向公司期租船舶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8）。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安德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向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期租船舶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8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